

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

特别提醒：在填本申请表前，请在本公司网站（www.boscam.com.cn）仔细阅读拟购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最新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。基金合同、最新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同时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）披露。

基 本 信 息	申请人全称												
	基金账号						交易账号						
	申请人/经办人						联系方式						
	证件号码												

****风险提示：**如果您认购/申购基金产品的风险等级超出了您的风险承受能力，您是否继续本次认购/申购申请：
继续 取消（此项为必填项）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认/申购	基金名称	金 额	拾	亿	仟	佰	拾	万	仟	佰	拾	元	角	分
	基金代码	大 写												
		小 写												

收费类型：前端收费 后端收费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赎回	基金名称	份 额	拾	亿	仟	佰	拾	万	仟	佰	拾	个		
	基金代码	大 写												
		小 写												

****如遇巨额赎回，未成交部分的处理方式：** 顺延（默认方式） 取消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金转换	转出基金名称	份 额	拾	亿	仟	佰	拾	万	仟	佰	拾	个		
	转出基金代码	大 写												
	转入基金名称	小 写												
	转入基金代码													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红方式设置	基金名称_____ 基金代码_____
	分红方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金分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红利再投资 （如未选择分红方式，将默认为现金分红；货币基金的分红方式仅限红利再投资）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撤单	拟撤单的申请单编号： _____ 业务类型： _____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申请人声明

本机构/人已详细阅读了拟购基金所涉及的基金合同、最新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发售公告、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、投资人权益须知及本表背面的“风险提示”和“注意事项”等所有内容，愿意接受上述文件中载明的全部条款。本机构/人保证本申请表所填信息和所提交的文件均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有效，自愿履行基金投资人的各项义务，并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。本机构/人保证用于基金投资和交易的资金来源合法，本机构/人进行基金投资和交易之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各项法律、法规和规定。

本机构/人已完成风险承受能力测试与评估，充分认识本机构/人风险承受能力，并确认本次交易所投资的基金产品。如所投资的基金产品与本机构/人的风险承受能力不相匹配，本机构/人确认已知悉所投资的基金产品风险超越了本机构/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级别，并自愿承担该基金产品带来的投资风险。

申请人签章（自然人签字/机构加盖预留印鉴、经办人签字）

日期 年 月 日

销售机构填写：

销售网点 直销柜台 客户经理

经办 复核 业务受理章

直销服务专线：021-60232727 直销传真：021-60232794 公司网站：www.boscam.com.cn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28号陆家嘴基金大厦9层 邮 编：200122

风险提示

1. 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基金”）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，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，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。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，投资人购买基金，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，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。
2.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，既包括市场风险，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、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。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，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时（详见基金合同），投资人将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。
3. 基金分为股票基金、混合基金、债券基金、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，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，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。一般来说，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，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。
4. 本公司承诺将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为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
5. 本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发行的基金所作的任何决定，均不表明其对该基金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的判断和保证，亦不表明该基金没有风险。
6. 投资者应保证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如有变化，投资者应及时前往本公司或代理销售机构进行资料变更。因投资者未能及时变更资料所导致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若投资者提供的信息存在欺诈、虚假、重大遗漏等情形的，本公司拒绝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，投资者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7. 本公司受理投资者的业务申请并不表示对该业务的确认，最终结果应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。
8. 本公司将妥善保管投资者的申请表单，并视情况采取电子加密等适当的安全措施对资料进行保护。除依法必须向特定主体（如司法机关等）披露外，本公司承诺对上述表单中的投资者信息严加保密，不得将该类信息用于法律法规、基金合同及相关基金文件禁止之用途。

基金交易业务办理指南**一、申请资料：**

1. 本人或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；
2. 填妥的《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》（机构加盖预留印鉴、个人预留签字或签章）；
3. 加盖银行受理章的汇款或存款凭证（如有）；
4. 首次交易时请填写相应投资者类型的《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》。

二、投资者缴款：

投资者申请认/申购本产品，应首先将足额认/申购资金以银行认可的付款方式，划入管理人直销机构在银行开立的直销资金账户。

银行户名	开户行	银行账号	大额支付号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上海银行浦东分行	31619103002239662	325290001912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徐家汇支行	755924947510602	308290003100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上海第一支行	310066726018800105566	301290050037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216200100101515605	309290000107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浦发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97020078801400004298	310290000152

投资者汇款时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购买的产品名称和产品代码。如提交认购申请，请确保在申请当天17:00前到账；如提交申购申请，请确保在申请当天15:00前到账。

三、注意事项：

1. 本表必须用黑色或蓝色水笔填写，涂改无效。投资者必须保证填写信息的准确、完整、清晰，如因此信息填写原因引起的交易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2. 本表中的申请金额或份额的大小写必须一致，否则，申请无效。
3. 如基金支持前/后收费，请在填表时选择相应收费模式。
4. 本公司直销中心的业务受理截止时间以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规定为准，超过截止时间受理的交易申请自动视为下一交易日的申请。
5. 投资者办理认/申购申请时，应在有效期内将足额资金划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账户，认/申购实际成交价格以有效申请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准。
6. 如发生巨额赎回，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/转换转出比例不低于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（详见基金合同）的前提下，可对其余赎回/转换转出申请延期办理。投资者在办理赎回申请时，有权选择是否延期赎回未成交的基金份额，如选择“是”，则未成交部分将自动转为下一开放日处理，否则，未成交部分的赎回申请将被撤销。

直销服务专线：021-60232727

直销传真：021-60232794

公司网站：www.boscam.com.cn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28号陆家嘴基金大厦9层

邮编：200122

本申请表一式两联，投资者和销售机构各执一联